《库尔勒市2024-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》起草说明

为准确理解和把握政策,规范开展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工作,库尔勒市农业农村局制定了《库尔勒市2024-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》。

一、起草背景

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是现阶段党中央强农惠农政策的 重要内容。政策目的是支持引导广大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,推进农业机械化全面高质量发 展,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。根据自治区农 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要求,库尔勒市农业农村局于 2024 年 启动了《方案》起草工作,补贴政策跨年度连续实施,经征求 农牧民、各乡镇、相关单位等的意见,印发该补贴政策。

二、政策依据

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4-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》的通知(新农机函发[2024]740号)文件要求,结合库尔勒市实际情况,制定此《方案》。

三、补贴对象

补贴对象为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,不包括国家公务员及实行财政拨款(补助)的事业单位职工(包括聘用制)。补贴对象的确定:由乡镇人民政府确定补贴对象。

四、补贴范围

库尔勒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种类范围为 24 大类 52 个小类 123 个品目。重点支持分流式整地机、高性能播种机、 吊杆式喷雾机、残膜回收机等有助于促进粮棉油等主要农作物 大面积单产提升等生产急需的农业机械。

五、补贴程序

第一步、由购机户本人通过新疆农机补贴手机 App 进行申报,并向所在村委会(场部)提出申请,填写《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审批表》。

第二步、乡镇人民政府确定补贴对象并公示。

第三步、农机、财政部门对补贴对象及所购机具合规性进行审查。

第四步、购机后的补贴对象携带所购机具、本人身份证、 购机发票、合格证、一卡通等到乡镇指定地点进行信息录入核 实。

第五步、乡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上门核实,要求"见人、 见机、见票",人机留影,核实无误后,财政部门将分期分批将 补贴资金及时发放到补贴受益农户的"一卡通存折"中。

六、补贴标准

补贴品目各档次标准按照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4-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》执行,可在市人民 政府网站、各乡镇村委会、乡镇人民政府查询,有条件的可在 新疆农机网上查询(新疆农机网址 http://www.xjnj.gov.cn/)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- 1、农机购置补贴的申报和受益对象确定都是由乡镇和村委会负责,其他任何个人、企业、单位承诺能办理农机补贴都是虚假的,请农民朋友们不要相信。
- 2、鼓励农民购置先进适用的农机具,重点考虑农机合作社 和报废更新的农户。
- 3、购买农机购置补贴产品可在全疆范围内选购,并且由农民自主选机,自主议价,任何指定农机补贴产品、指定农机补贴企业、限定农机价格的行为都是违规的,农民可以随时向农业部门举报。
- 4、不是任何农机具都在补贴范围内,也不是在任何经销商购买机具都能享受到补贴。农民购机要注意:一是查看机具是否在自治区公布的补贴目录范围内;二是查看经销商是否悬挂生产企业授权颁发的"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经销商"标识牌,以及所购农机产品是否在授权范围内;三是查看补贴机具是否有永久性铭牌,铭牌上必须有生产企业、产品名称和型号、出厂编号、生产日期、执行标准等信息。信息不全的一律不能享受补贴。
- 5、购机户购机时,必须向经销商索要发票,否则无法兑付农机购置补贴资金。发票上必须注明机具名称、型号、出厂编号、发动机号及机架号、实际销售价格、购买人姓名、地址及身份证号码等信息。
 - 6、在办理农机购置补贴手续过程中,不会收取任何费用。

任何单位、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农民收费。请广大农民监督。

- 7、申报补贴的农户须持有效的二代身份证、"一卡通"存折、有效联系电话。
- 8、严禁申请人伙同经销商套取、骗取国家农机购置补贴资金,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库尔勒市农业农村局

咨询电话: 15199916580